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广东遥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2025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5年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人张帅，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博士、教授。2005年至今在浙江财经大学工作，曾任浙江财经大学信息学院专业教师、信息工程学院副院长，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信息技术与人工智能学院院长。曾获浙江省优秀教师、浙江省师德先进个人、浙江省高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浙江省高校领军人才培养计划——创新领军人才、浙江省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等称号，兼任浙江省人工智能学会监事长、浙江省电子学会理事、浙江省信息资源管理学会理事等。2022年4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5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6次股东会，其中临时股东会5次，年度股东会1次。本人列席了1次年度股东会，并在会议上述职。

（二）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本年亲自出席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帅	14	14	0	0

1、本人均亲自出席并对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投赞成票。

2、年内无授权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3、年内本人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三) 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提名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1	1	1	1	2	2

1、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前和公司董事会了解换届选举的具体事项，与候选董事沟通交流，主持了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2、本人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参加了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和管理层沟通交流公司发展战略相关问题。

3、2025年度，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6月3日召开，本人于会前获得并认真审阅了议案内容，在保证所获得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客观的原则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佛山星期六鞋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四)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关注审计计划及审计进度，关注审计过程，确保审计工作的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并就关注问题询问相关人员。

(五) 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电话等方式积极与公司的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解答股东提出的部分可公开回答的问题，加深股东对公司的了解，保障投资者知情权，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六) 现场工作的时间、内容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公司的现场工作时间为21天。除参加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外，还前往公司位于杭州的子公司现场参观与调查，并向董事长谢如栋、

董事宋雨翔等公司高管了解公司的公司经营情况等，运用专业知识和经验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监督职责。同时，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沟通。本人在报告期内关注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研发投入和进展、募集资金使用、鞋履业务的剥离等。本人在行使职权时，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保证本人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为履职工作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以公开、透明的原则，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沟通，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和规范运作。在此基础上凭借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关联交易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2025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在业务上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核查北京德皓国际的独立性、执业资质和诚信情况，并详细了解相关人员的从业经历和执业资质等信息，认为北京德皓国际具备为公司 2025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状况进行审计，并具备一定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聘请北京德皓国际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定期报告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考核、发放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

（五）股权激励相关事项

1、2025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2025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2025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4、2025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及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审议流程及信息披露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度，本人严格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的沟通，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须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进行认真的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6年，本人将继续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充分运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以及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积极作用，全力维护公司及各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张帅

2026年4月26日